

深圳市同益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深圳市同益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依照《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进行的。公司及下属公司对 2025 年度各类应收款项、存货、长期资产（含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进行了全面清查，对各类应收款项回收的可能性、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长期资产的可回收金额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分析，认为部分资产存在一定的减值迹象。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各项资产进行减值测试，预计各项资产的可变现净值或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和总金额

公司 2025 年度计提各项资产的减值准备共计人民币 53,015,838.28 元，详情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其他	年末数
			转回	核销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29,422,408.84	-3,230,912.86	217,372.26	508,913.23	218,141.71	25,683,352.20
存货跌价准备	20,724,068.02	31,384,266.13	-	15,513,625.75	-	36,594,708.40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6,805,506.82	20,327,032.17	-	27,978.12	-	57,104,560.87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2,094,325.00	-	2,094,325.00	-	-	-
商誉减值准备	-	4,535,452.84	-	-	-	4,535,452.84

合计	89,046,308.68	53,015,838.28	2,311,697.26	16,050,517.10	218,141.71	123,918,074.31
----	---------------	---------------	--------------	---------------	------------	----------------

三、对资产计提减值准备金额较大的情况说明

1、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说明

(1) 应收账款

2025 年度公司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人民币-4,134,853.68 元。

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30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公司自 2025 年 10 月 1 日起执行变更后的会计估计。

(一) 变更原因

随着业务的发展和经营环境的变化，公司客户风险管理措施相应提升，管理层综合评估了应收账款的构成、风险性及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为进一步加强公司应收账款管理，准确体现公司业务的实际回款和可能的预期信用损失情况，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加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比例由原账龄分析法下的固定比例，变更为每年末根据实际迁徙率计算的变动比例。

(二) 变更前采用的会计估计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信用风险特征组合—非保理类	账龄

组合 2: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保理类	已购买保险并在保险额度内
组合 3: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类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对于划分为组合 1 的应收账款，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 2 的应收账款，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00%。

对于划分为组合 3 的应收账款，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00%。

按账龄信用风险特征组合—非保理类预计信用损失计提减值比例：

账龄	塑胶材料中非保理类预计信用损失率 (%)	电子材料中非保理类预计信用损失率 (%)
1 年以内 (含 1 年)	-	-
其中：信用期以内	1.00	2.00
信用期期末至 1 年	5.00	5.00
1-2 年 (含 2 年)	10.00	20.00
2-3 年 (含 3 年)	30.00	50.00
3-4 年 (含 4 年)	50.00	100.00
4-5 年 (含 5 年)	80.00	10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三) 变更后采用的会计估计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按交易对象与本公司的关系，本组合为本公司合并范围外的单位

组合 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按交易对象与本公司的关系, 本组合为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的内部单位
------------------	----------------------------------

对于划分为组合 1 的应收账款,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 2 的应收账款,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00%。

除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外的信用风险特征组合预计信用损失计提减值比例:

账龄	塑胶材料类预计信用损失率 (%)	电子材料类预计信用损失率 (%)
1 年以内 (含 1 年)	按本年度该组合的迁徙率、以前年度相同组合的实际损失率及前瞻性信息为基础, 确定本年度应计提坏账准备的预期信用损失率。	
1-2 年 (含 2 年)		
2-3 年 (含 3 年)		
3-4 年 (含 4 年)		
4-5 年 (含 5 年)		
5 年以上		

(2) 其他应收款

2025 年度公司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人民币 903,940.82 元。公司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为:

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取得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 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无风险组合-保证金、押金、备用金、内部往来款	款项性质
组合 2: 账龄组合-账龄	账龄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综合评估其信用风险, 并划分为三个阶段,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1 的其他应收款因信用风险较低，可以不用与其初始确认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作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组合 2 的其他应收款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按账龄信用风险特征组合预计信用损失计提减值比例：

账龄	预计信用损失率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00
1-2 年 (含 2 年)	10.00
2-3 年 (含 3 年)	30.00
3-4 年 (含 4 年)	50.00
4-5 年 (含 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注：其他应收款的账龄自款项实际发生的月份起算。

2、存货计提减值准备说明

2025 年度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人民币 31,384,266.13 元。公司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为：

公司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3、长期资产计提减值准备说明

2025 年度公司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 20,327,032.17 元，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人民币 0.00 元，计提商誉减值准备人民币 4,535,452.84 元。公司长期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为：

公司于每年末对各类长期资产进行检查，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应当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四、单项资产重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说明

对单项资产计提的减值准备金额占公司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绝对值的比例在 3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的，按规定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说明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资产名称	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
账面净值	552,070,618.17
可收回金额	533,837,911.00
可收回金额计算过程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
减值金额	18,232,707.17
计提减值准备的依据	《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规定
计提减值准备的原因	预计该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五、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说明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将减少公司 2025 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人民币 53,015,838.28 元。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已经审计机构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真实反映企业财务状况，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要求，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特此公告。

深圳市同益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